

辽宁省 医疗机构药品和医用耗材 文件 集中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辽药采领办〔2019〕2号

关于停止销售使用陕西开元制药有限公司的 盐酸吡硫醇注射液的通知

各市医疗保障局（卫生计生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省属各医疗机构，有关药品生产（经营）企业：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国家药监局关于停止生产销售使用吡硫醇注射剂的通知》（国药监药管〔2018〕59号）要求，停止吡硫醇注射剂在我国的生产、销售和使用，撤销药品批准证明文件。

目前在我省挂网采购的同类产品只有陕西开元制药有限公司的盐酸吡硫醇注射液（流水号：179930）且无采购记录。经辽宁省医疗机构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决定停止该企业的该药品在我省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平台的挂网采购。

辽宁省医疗机构药品和医用耗材
集中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1月2日

抄送：省政府采购中心